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动稀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性质系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总股本增加致使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持股比例由非公开发行前的 66.72%降至非公开发行后的 57.24%，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由于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致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控股股东傅明康先生、陈建敏女士、傅凌儿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高新区同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赢投资”）、宁波明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明裕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傅明康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西村7组42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减少比例 (%)
	被动稀释	2020/08/19-2020/11/27	人民币普通股	0	3.96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陈建敏
---------	----	-----

人基本信息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西村7组42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减少比例 (%)
	被动稀释	2020/08/19-2020/11/27	人民币普通股	0	1.95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傅凌儿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西村7组42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减少比例 (%)
	被动稀释	2020/08/19-2020/11/27	人民币普通股	0	1.95

4、信息披露义务人四/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高新区同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沧海路189弄2号9号楼A20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减少比例 (%)
	被动稀释	2020/08/19-2020/11/27	人民币普通股	0	1.57

5、信息披露义务人五/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明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汇海路52号037幢1508-186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减少比例 (%)
	被动稀释	2020/08/19-2020/11/27	人民币普通股	0	0.03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379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137,457,044股，公司非公开发行登记完成后的总股本为967,604,009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66.72%被动稀释至57.24%。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傅明康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1,622,755	27.90	231,622,755	23.94
陈建敏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4,342,865	13.77	114,342,865	11.82
傅凌儿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4,342,865	13.77	114,342,865	11.82
同赢投资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1,474,292	11.02	91,474,292	9.45
明裕投资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96,276	0.25	2,096,276	0.22
	合计	553,879,053	66.72	553,879,053	57.24

备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动稀释未触及要约收购。

2、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后，属于应当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日